

证券代码：603776
转债代码：113609

证券简称：永安行
债券简称：永安转债

公告编号：2025-031

永安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可转债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永安转债”于2025年3月17日、3月18日连续2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3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可转换公司债券交易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属于可转债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 截至2025年3月18日，“永安转债”收盘价格为173.96元/张，相对于票面价格溢价73.96%，转股溢价率36.14%。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当前估值风险，理性投资。
- 公司控制权拟发生变更，同时，公司拟筹划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具体请见公司于2025年3月17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公司指定披露的媒体上的《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签署〈股份转让协议〉<表决权放弃协议〉暨控制权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2025-020）》等相关公告。
-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书面询证，除上述事项外，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 公司预计2024年将出现亏损，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8,000万元到-5,500万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6,000万元到-14,000万元。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请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4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本次控制权变更涉及的协议转让尚需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进行合规性确认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流通股协议转让过户。该事项能否最终实施完成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已经公司2025年3月14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同意特定对象免于发出收购要约、上交所审核通过和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方可实施。该事项能否最终实施完成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上述交易安排不涉及资产注入事项，目前收购人并无明确的资产注入计划，未来是否注入相关资产及相关事项能否通过相关部门审批存在不确定性，如有相关计划届

时上市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公司治理、监管审批及信息披露义务。

-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本公告正文第四部分提示的相关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可转债公司债券发行上市概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永安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772号）的核准，永安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1月24日公开发行了8,864,80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88,648万元，期限6年，票面利率第一年为0.4%、第二年为0.6%、第三年为1.0%、第四年为1.5%、第五年为2.0%、第六年为3.0%。

经上交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0]411号文同意，公司88,648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0年12月23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永安转债”，债券代码“113609”。

根据有关规定和《永安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该次发行的“永安转债”自2021年5月31日起可转换为本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转股期间为2021年5月31日至2026年11月23日，初始转股价格为20.34元/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最新转股价格为14.47元/股。

二、可转债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永安转债”于2025年3月17日、3月18日连续2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3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可转换公司债券交易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属于可转债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三、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公司所处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

（二）重大事项情况

2025年3月14日，上海哈茂商务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哈茂”）与孙继胜、常州远为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索军、陶安平及黄得云签署了《上海哈茂商务咨询有限公司与孙继胜、常州远为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索军、陶安平、黄得云之股份转让协议》、上海哈茂的实际控制人杨磊与上海云鑫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签署了《关于永安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上述两起股权转让交易以下合称“本次协议转让”）。同日，上海哈茂、

杨磊与孙继胜签署了《上海哈茂商务咨询有限公司、杨磊与孙继胜之表决权放弃协议》（以下简称“表决权放弃安排”）。本次协议转让完成及表决权放弃安排生效前，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孙继胜；本次协议转让完成及表决权放弃安排生效后，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上海哈茂，实际控制人变更为杨磊，公司控制权发生了变更。同时，为进一步巩固控制权，公司拟筹划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具体请见公司于2025年3月17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公司指定披露的媒体上的《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签署〈股份转让协议〉〈表决权放弃协议〉暨控制权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2025-020）》。

2025年3月14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A股股票的相关议案。具体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17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公司指定披露的媒体上的《永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等相关公告。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书面询证，除上述事项外，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自查，未发现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亦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可转债交易价格造成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自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公司本次可转债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买卖公司可转债的情形；公司亦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可转债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

四、相关风险提示

（一）“永安转债”于2025年3月17日、3月18日连续2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30%。截至2025年3月18日，“永安转债”收盘价格为173.96元/张，相对于票面价格溢价73.96%，转股溢价率36.14%。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当前估值风险，理性投资。

（二）公司预计2024年将出现亏损，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8,000万元到-5,500万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6,000万元到-14,000万元。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请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4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本次控制权变更涉及的协议转让尚需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进

行合规性确认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流通股协议转让过户。该事项能否最终实施完成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已经公司 2025 年 3 月 14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同意特定对象免于发出收购要约、上交所审核通过和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方可实施。该事项能否最终实施完成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上述交易安排不涉及资产注入事项，目前收购人并无明确的资产注入计划，未来是否注入相关资产及相关事项能否通过相关部门审批存在不确定性，如有相关计划届时上市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公司治理、监管审批及信息披露义务。

（六）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公司董事会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已披露事项外，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没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永安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19 日